

# 20211019-主必給我們活水

讀經：約翰福音 4 章 1-14 節；25-26 節

- 4：1 主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，施洗，比約翰還多，  
4：2（其實不是耶穌親自施洗，乃是他的門徒施洗，）  
4：3 他就離了猶太，又往加利利去；  
4：4 必須經過撒瑪利亞。  
4：5 於是到了撒瑪利亞的一座城，名叫敘加，靠近雅各給他兒子約瑟的那塊地。  
4：6 在那裡有雅各井。耶穌因走路困乏，就坐在井旁；那時約有午正。  
4：7 有一個撒瑪利亞的婦人來打水；耶穌對她說：“請你給我水喝。”  
4：8 那時門徒進城買食物去了。  
4：9 撒瑪利亞的婦人對他說：“你既是猶太人，怎麼向我一個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呢？”原來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沒有來往。  
4：10 耶穌回答說：“你若知道神的恩賜，和對你說：“給我水喝”的是誰，你必早求他，他也必早給了你活水。”  
4：11 婦人說：“先生沒有打水的器具，井又深，你從那裡得活水呢？”  
4：12 我們的祖宗雅各，將這井留給我們；他自己和兒子並牲畜，也都喝這井裡的水，難道你比他還大麼？”  
4：13 耶穌回答說：“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渴；  
4：14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；我所賜的水，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，直湧到永生。”  
4：25 婦人說：“我知道彌賽亞（就是那稱為基督的）要來；他來了，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。”  
4：26 耶穌說：“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。”

金句：約翰福音 4 章 26 節

「耶穌說：“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。”」

今天我們思想《主必給我們活水》這個題目。

耶穌是「救恩的泉源。」神救贖的工作是在祂愛子裡，透過祂作成的。一切美好的事物都是從祂而來的。

約翰壹書 5 章 12 節，約翰說：「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。」主應許祂來是要叫屬祂的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

路加福音 5 章 32 節，耶穌說：「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；乃是召罪人悔改。」約翰福音第四章記載，耶穌到了撒瑪利亞的一座城，名叫敘加，靠近雅各給他兒子約瑟的那塊地。在那裡有雅各井。耶穌因走路困乏，就坐在井旁；那時約有午正。照羅馬人的時間，是下午六點鐘，正是黃昏婦女出來打水的時間。約翰說：「有一個撒瑪利亞的婦人來打水。」

耶穌藉著跟她「要水喝」的機會，跟這婦人談話，因為祂來就是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這撒瑪利亞婦人正需要生命的活水，她正處在「心靈乾渴」的狀態，但是她自己不知道。她裡面有極大的缺乏，而這缺乏只有在神的豐富裡，才能得到滿足。

她需要從「救恩的泉源」領取活水，這「活水」只能從神而來。以賽亞書 55 章 1 節，神說：「你們一切乾渴的都當就近水來；沒有銀錢的也可以來。」

耶穌跟人「要水喝」的目的，是要把活水賜給人。不是人來找祂，是祂主動來找人，主動與人相遇。祂來要指教罪人有關神的事。當神的恩典要主動臨到這個撒瑪利亞婦人的時候，她完全沒有心理準備，因為這完全不在她的計劃裡。

她只是按著傳統思維，奇怪怎麼有個猶太拉比跟她要水喝呢？當耶穌以柔和謙卑的態度，對婦人說：「請妳給我水喝。」想像婦人很驚訝的看著他，對他說：「你既是猶太人，怎麼向我一個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呢？」約翰說：「原來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沒有來往。」

耶穌回答說：「你若知道神的恩賜，和對你說：“給我水喝”的是誰，你必早求他，他也必早給了你活水。」耶穌要她知道神的恩賜，以及認識和她說「給我水喝」的是誰，求他，並且告訴她能夠得到什麼好處——婦人能早早從祂這裡得到活水。

這個撒瑪利亞婦人聽了耶穌的話怎麼反應呢？她先打量耶穌，發現耶穌身上並沒有帶打水的器具。她就說了：「先生沒有打水的器具，井又深，你從那裡得活水呢？」

一個罪人所專注的就是「感官」上的事情。這個婦人已經有了五個丈夫；現在有的，還不是她的丈夫。她好像是一個作夢的人，在夢中喝了很多水，醒來還是口渴。顯然，「地上的水」不能滿足她。以賽亞書 55 章 2 節，神說：「你們為何花錢買那不足為食物的？用勞碌得來的買那不使人飽足的呢？」

這是一個瘋狂享樂的世界，是一個拚命消費攀比的世界，但人們並沒有真正獲得滿足。在沙漠行走的人常有這樣的經驗，瞥見遠方有一個湖泊，心中就欣喜不已，以為不久就可以解決口渴的問題。當他急忙朝那湖泊走去，可是奇怪總是無法到達那裡。後來才恍然大悟，原來那只是「海市蜃樓」，是陽光折射的幻景，事實上湖泊根本就不存在。

「幻覺」通常被定義為：「對於真實事物產生的錯誤感覺」。在沙漠裡常有這種現象，由於陽光以某種特殊方式折射的結果，產生了「水源」的幻象，其實那裡根本沒有水。只是一種幻覺。行經那裡的旅客以為有水，很興奮，繼續前進，結果發現沒有。不久之後，他又看見另一處水源，精神再度振作，心中又浮起新的盼望。但等到他抵達那裡之後，發現又是海市蜃樓。他發現被騙了。

這個撒瑪利亞婦人已經有了五個丈夫，現在有的，還不是她的丈夫。主耶穌知道，祂看見這婦人在地上找來找去找不著。主要引導她的心，要她往「天上」去找。罪人需要知道神的大能，要仰望神藉著施恩的聖靈賜給他，他在地上永遠得不到的。詩篇 4 篇 6-8 節，經文說：「有許多人說：“誰能指示我們什麼好處？”耶和華阿，求你仰起臉來，光照我們。你使我心裡快樂，勝過那豐收五穀新酒的人。我必安然躺下睡覺，因為獨有你耶和華使我安然居住。」

主耶穌看重這個婦人。亨利·馬太說：「基督從未像祂在這裡向這位貧窮的撒瑪利亞人，和那生來瞎眼的人顯明自己那樣，向任何人如此清楚地顯明自己。」當婦人說：「我知道彌賽亞（就是那稱為基督的）要來；他來了，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。」耶穌說：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。」

耶穌聽說生來瞎眼被醫好的那人，法利賽人把他趕出去。後來遇見他，就說：「你信神的兒子麼？」那人回答說：「主阿！誰是神的兒子，叫我信他呢？」耶穌說：「你已經看見他，現在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。」他說：「主阿！我信。」就拜耶穌。

主不偏待人，祂愛這些社會上被人輕看，遭人排斥的人。亨利·馬太又說：「撒瑪利亞婦人出去的時候是不潔的代表，回來的時候是福音真理的教師。」因為主將她素來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給她說出來了。撒瑪利亞人當中第一個發現彌賽亞的，是這個婦人。

主知道她的行為，祂願意來找這婦人。主耶穌恨惡罪，但是他憐憫罪人。約翰福音第八章，耶穌對犯了姦淫罪的女人說：「去吧，我也不定你的罪，從此不要再犯罪了。」祂是那能救人，也能滅人的，卻以憐憫為念。

路加福音 9 章 56 節，耶穌對請求讓他們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，燒滅撒瑪利亞村莊的雅各、約翰說：「**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，是要救人的性命。**」

主存心憐憫，總是要把人帶到蒙恩的地步。他不是與罪人疏遠，而是親近他們。不是與他們同夥，而是作他們的朋友。詩人說：「慈愛和誠實彼此相遇」，主接納每一個誠心悔改的罪人，以慈愛待他。撒母耳記下 14 章 14 節，提哥亞婦人對大衛說：「**神並不奪取人的性命，乃設法使逃亡的人不致成為趕出、回不來的。**」神愛罪人，憐憫罪人，願意給人新生的機會。祂疼愛那些落在罪惡中間的人。

台灣苗栗有一位基督徒，何連基弟兄，他奉獻僅有的祖產三甲七的土地，給福音戒毒中心做為「戒毒村」之用。那塊地是他分得的祖產，而他在台灣是以「資源回收」，「撿破爛」維生的，收入並不高。

但是台灣的地價漲的很快，小小一塊地，不管是用來做什麼都很值錢。很多人笑他傻，為什麼不趁著地價在漲的時候，把這塊地賣了蓋大樓，自己住得好一點，過有錢人的生活，好好的享受人生呢？為什麼還是住那麼破的房子，以撿破爛，拾荒維生？

他家裡其他和他同分祖產的兄弟姐妹，個個都買了樓房，過起舒服的日子。但是他講了一句很讓人感動的話，他說：「錢自己用完就沒有了，可是我奉獻出來幫助許多人，就更有價值。過去這塊地是用來放破爛無用的東西，我所能做的，不過是想辦法把它回收變成有用的東西；而今天這裡卻用來收容在社會上無用的吸毒者，讓他的們生命在這裡，因為有機會聽福音，信耶穌得到改變，變成有用的人，將來回到社會，能為主發光。」

感謝主，用他的奉獻，救回許多吸毒的人。不明白的人笑他傻，但是他一點也不傻，因為他有永恆的眼光。一塊地，可以用來擺放廢棄物，也可以用來做「福音戒毒村」，挽回失喪的人，但是卻有完全不同的價值。

親愛的朋友，耶穌基督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，神能藉著耶穌基督在你心裡開始新的創造，只要你誠心相信祂。你被罪壓傷，神仍然愛你，但這愛卻是「憂傷的愛」，因為神「不是喜悅惡事」的神。但在祂裡面有愛的泉源，取之不盡，用之不竭。約翰福音 6 章 37 節，主說：「**到我這裡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**」

司布真說：「淪落到地獄的靈魂，那個敢說：“我想認識耶穌，但祂拒絕我。”」沒有一個。神如此愛罪人，祂設立十字架的救恩，任何人只要覺得乾渴，都可以到主這裡來得活水。只要你肯求祂，主沒有不賜給你的。

最後，我們一起用詩篇 117 篇 1-2 節，作為結束。這是詩篇裡最短的一篇，詩篇 117 篇 1-2 節，詩人說：「萬國阿，你們都當讚美耶和華；萬民哪，你們都當頌讚他。因為他向我們大施慈愛；耶和華的誠實存到永遠。你們要讚美耶和華。」

我們留意經文裡所說的：「萬民哪，你們都當頌讚他。因為他向我們大施慈愛。」不管我們懷疑什麼，永遠不要都不要懷疑基督對罪人的愛，這愛是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。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父啊，感謝你，你差你的兒子降世為人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你這樣做，是為要使你的榮耀得著稱讚。謝謝你沒有按我們的過犯待我們，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，而是選擇要愛我們。主啊，即使像我這樣，你還愛我，你帶著愛心處理我的過失，你憐憫我，把我挽回過來。主啊！你的愛深深激勵我們。你和撒瑪利亞婦人的談話，直接摸著了這她心中最大的需要。使她不再倚靠墮落的人性去尋求滿足，而是仰望你恩典的作為。你開了她的心，使她甚至顧不得水罐子，她覺得不重要了，她趕忙往城裡去，要跟城裡人分享這寶貴奇妙的經歷，因為她遇見彌賽亞了。是的，你是基督，你是永生神的兒子。你能給我們活水，你向我們大施慈愛。求主幫助我們，永遠不懷疑你對罪人的愛。主啊，從你豐滿的恩典裡，我們都領受了，而且恩上加恩。我們把一切榮耀頌讚都歸給你！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### 《耶穌甜美芬芳》

1. 耶穌，這名甜美、芬芳，慰我痛苦心靈；  
我心歡樂，我口歌唱，這個寶貴的名。
2. 耶穌乃是生命、亮光，乃是真理、道路；  
今在我心作主、作王，將我引導、安撫。
3. 樂哉、榮哉，耶穌我主，永是我的榮耀；  
榮耀之名乃是耶穌，我要永遠稱道。

副歌：

美哉、妙哉，神的愛子，作我寶貴救主；為我降生，為我受死，流血將我救贖。

## 2021年10月19日灵修短文

### 摘自《每日默想福音書》

在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的談話，快要結束的時候，祂非常清楚直接地告訴婦人，「這和你說話的，就是祂。」就是要來到世上的救世主。

在四卷福音書裡，沒有一處經文，像這裡一樣清楚、全備地把主對祂的本性和職分作出的宣告記載下來。我們要記得，這個宣告不是向有學問的文士，或自認道德高超的法利賽人發出的，而是向一個被人輕看，沒有學問，不道德的婦人啟示的。

這種「對待罪人」的方式，成了福音書裡一種獨有的特質。不管一個人的過去如何，活得有多糟糕，在基督裡總是有盼望和補救的。如果他願意聽耶穌基督的話，跟隨祂，基督就願意接受他作為自己的朋友，並且將完全的憐憫和恩典傾倒在他身上。撒瑪利亞婦人是如此，悔改的強盜、稅吏長撒該亦然。這些人的經歷，都表明了基督準備好要憐憫他們，給予他們完全、當下的赦免。這就是主的榮耀。祂就像一位大醫生，願意擔保醫好那些很明顯無法醫治的人。對祂而言，沒有一個病人是太嚴重，而不能得到醫治和關愛的。我們要將這些話深藏在心裡。不管我們懷疑什麼，永遠都不要懷疑基督對罪人的愛，這愛是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。基督願意接納我們，並且祂有能力拯救我們。

我們可能渾渾噩噩，常常犯罪，就像主與相遇之前的撒瑪利亞婦人。但我們依然有盼望。在井邊和撒瑪利亞婦人談話的那位耶穌，如今坐在神的右邊，祂並沒有改變。只要我們求祂，祂就必給我們活水。

（摘自《每日默想福音書》）